

#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青云置业 100%股权和债权的 独立意见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此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青云置业100%股权和债权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针对本次交易，公司聘请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作为评估机构，聘任程序合法合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和丰富的业务经验，能胜任本次评估工作；

2、评估公司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及其委派的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所涉及相关当事方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备独立性；

3、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均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规定进行，并遵循了市场通用惯例与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4、本次评估采取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反映了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本次评估结论具有合理性。

5、该交易可以变现部分现金，增加流动资金，节省相应的资金成本，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挂牌底价以不低于青云置业 100%股权和全部债权评估价值的价格挂牌转让，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青云置业 100%股权和债权的议案》。

独立董事（签名）：龚洁敏、周永章、李胜兰

2020 年 11 月 25 日